

娛樂稅違章承諾書

商號名稱	○○○	負責人	王○○
營業地址	彰化市中山路○段○○號		
承諾違章補報事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未依法申請設立登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依法申請變更登記		
營業項目	具娛樂性選物販賣機	未依法辦理變更事項	
每月營業額(含娛樂項目)	41,580 元	娛樂項目營業額總計	457,380 元
營業(實際變更)日期	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		
設備數量	KTV 或卡拉 OK： 間(房間式)， 間(大廳式) 電動玩具： 台；小鋼珠： 台； 網際網路電腦(網咖)： 台 具娛樂性選物販賣機： 30 台；電動搖搖馬/車： 台		
違反法條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娛樂稅法第 7 條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娛樂稅法第 9 條規定		
處罰規定	除補繳稅額外，並依娛樂稅法規定處罰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依第 12 條規定，處新臺幣 1 萬 5 千元以上 15 萬以下罰鍰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依第 14 條規定，按應納稅額處 5 倍至 10 倍罰鍰，並得停止營業		
依據行政罰法第 42 條規定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補充陳述意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陳述意見，意見如下：			

上列事項，經認諾與事實相符，除補辦外，願依法接受處罰並繳清稅款及罰鍰，特此承諾。

此致
彰化縣地方稅務局

商號名稱：○○○	負責人：王○○
統一編號：12345678	身分證字號：A123456789
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○段○○號	
戶籍地址：彰化市三民路○○號	
電話：0912-345678	
代理人：林○○	身分證字號：B123456789

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22 日